

磐安县2024年面向全国选聘教师计划

招聘方式	序号	招聘职位 (学科)	编内 计划 数	户籍要求	学历要求	所学专业及其它要求	备注
公开 选聘	1	高中数学	3	不限	满足以下其中一项： (1) 全日制普通高校研究生（本科为一段线或第一批次录取专业）； (2) 全日制普通高校研究生（本科为全日制师范类专业，不含专升本）； (3) 双一流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以入学当年的高校层次确定）； (4) 一段线或第一批次录取的全日制师范类专业本科毕业生； (5) 浙江省内师范院校全日制本科省级优秀毕业生； (6) 浙江师范大学“学子英才”； (7)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取得县级及以上教坛新秀或市级优质课一等奖及以上荣誉；	教育学、数学类、统计学类	1. 择优选聘：按学科欠缺情况和报名情况择优考核聘用； 2. 全日制普通高校研究生和具备相应教师资格证书（或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和适用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下同）的考生，专业不限； 3. 暂不具备相应教师资格证人员须在聘用后一年内取得与报考岗位相一致的教师资格证书。
	2	高中英语	1			教育学、英语、商务英语	
	3	高中政治	1			教育学、哲学类、政治学类、马克思主义理论类、法学类、人文教育	
	4	高中历史	2			教育学、历史学类、人文教育	
	5	高中地理	3			教育学、地理科学类、人文教育	
	6	高中化学	1			教育学、化学类、材料化学	
	7	中小学美术	1			教育学、美术学类、设计学类、动画、艺术教育、美术教育	
	8	心理健康教育	2			心理学类	
	9	职教中药、旅游、电气	3			植物生产类、作物学类；旅游管理类；电气类、电子信息类	
		小计				17	